

海盐卫华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年产 200 万根接插件和 800 千米电线建设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组意见

2021 年 09 月 23 日，海盐卫华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相关单位在企业召开了“年产 200 万根接插件和 800 千米电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现场检查会。参加会议的成员有海盐卫华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海宁万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杭州佰斯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设计及施工单位）等单位代表，企业同时也邀请了三三位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污染防治措施工程设计施工单位、验收检测及检测报告编制单位等所做工作的介绍，环评单位对批建一致性进行了确认，并现场检查了该项目主要生产装置及配套装置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阶段性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海盐卫华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9 月，公司成立之初因经济形势较差未投入生产建设项目。现根据市场需要，拟投资 2559 万元，租用浙江诚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闲置厂房 1000m²，购置绕包机、高速束丝机、全自动剥头捻线机等国产设备，采用 PVC、铜丝为主要原料，经绕包、束丝等工艺生产电器用接插件和电线，产品具有美观、耐用等特点。项目建成设计产能为形成年产 200 万根接插件和 800 千米电线的生产能力。

项目选址位于海盐县通元镇马家门路 18 号，租用浙江诚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闲置厂房 1000 平方米进行生产。租用所在厂房为租赁方厂区 9 号楼，共计五层，本项目租用其中的第四层，其他楼层均为其他租赁生产公司。项目工艺布置由东向西依次为成品存放区，包装材料存放区、办公室，原材料存放区、库存货架，束丝区，挤塑、注塑、测试区，半成品周转、存放区，剥头、成卷区。项目实施后主入口位于租赁

所在厂房北侧。

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验收内容为年产 50 万根接插件和 200 千米电线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08 月，企业委托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海盐卫华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根接插件和 800 千米电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08 月 27 日通过了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海盐）审批，批复文号为嘉环盐建[2020]149 号。

本项目于 2020 年 08 月开始建设，2020 年 11 月竣工。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验收内容为年产 50 万根接插件和 200 千米电线的生产能力。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400 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 24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海盐卫华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根接插件和 800 千米电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已实施部分。企业部分生产设备暂未投资建设，未来计划进行投资建设。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

二、工程变更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地点、建设性质、生产工艺、采取的污染防治对策与措施等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无变动。

企业部分生产设备暂未投资建设，未来计划进行投资建设。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根据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及现场检查，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如下：

（一）废水

本项目挤出过程中设备采用冷却水间接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无生产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达标处理后排入杭州湾。

（二）废气

企业在注塑、挤塑、热剥、热合、焊接、喷码等废气产生工艺上方配置设置废气收集系统，各废气收集后经过滤棉+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经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端子机、输送带、低噪音型粉碎机、风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本项目噪声防治措施如下：

（1）设备选型及安装。尽量选用运行噪声较低的设备，采取减振、隔振措施，如安装减振垫等。

（2）设备维修及保养。加强对机械设备的维修与保养，注意对各设备的主要磨损部位及时加添润滑油，减少因设备老化增加的噪声。

（3）厂区绿化。在厂区围墙内侧及生产车间四周种植绿化带。

（四）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废包装材料、边角料、废过滤棉、废包装桶、含油废抹布、废手套、废活性炭和职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材料、边角料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过滤棉、废包装桶、含油废抹布与废手套、废活性炭委托嘉兴市洪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在厂区建有危废暂存库。危废暂存库初步做到防风、防雨措施，地面采用铁质托盘防渗处理。仓库外张贴危废仓库标识，各类危险废物分类存放但未粘贴危废标签。危废暂存间部分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储存（处置）场》（GB15562.2-1992）设置标志，由专人进行分类收集存放，危险固废暂存间初步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修改单中的规定做好防雨淋、防渗漏设施。

在厂区内建有一般固废暂存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初步做到防风、防雨措施，地面采用硬化处理。一般固废暂存间暂未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储存（处置）场》（GB15562.2-1992）设置标志，一般固废暂存间初步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的相关规定。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企业暂未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2、在线监测装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暂无要求。
- 3、其他设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对其他环保设施无要求。
- 4、防护距离：根据环评要求，企业无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拟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调查，100m 范围内无敏感点。
- 5、排污许可证：企业已申领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04247909505604001X）。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海宁万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7 月 21 日、2021 年 07 月 22 日对该公司该项目进行现场监测，检测报告（万润环检（2021）检字第 2021070387 号）于 2021 年 08 月 03 日完成。企业对本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固体废弃物、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环境保护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自查，在综合分析现场监测数据和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写了《海盐卫华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根接插件和 800 千米电线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主要结论如下：

1、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2021 年 07 月 21 日-2021 年 07 月 22 日），废水出口废水污染物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的排放浓度日均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三级标准；废水污染物氨氮、总磷的排放浓度日均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表 1 工业企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废水污染物总氮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标准。

2、企业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2021 年 07 月 21 日-2021 年 07 月 22 日），挤塑、注塑、喷码、热剥、焊接、热合工艺废气处理设施活性炭吸附出口有组织废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氯化氢、氯乙烯、二甲苯、甲苯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2021 年 07 月 21 日-2021 年 07 月 22 日），厂界无组织废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氯化氢、氯乙烯、二甲苯、甲苯的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

3、项目验收监测期间（2021年07月21日-2021年07月22日），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厂界北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类标准的要求。

4、企业产生的废包装材料、边角料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出售给回收公司经行综合利用；废包装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含油废抹布与废手套、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固废，已与嘉兴市洪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工业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贮存服务合同；生活垃圾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由环保部门统一清运。

5、根据环评报告，企业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值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0.0111 吨/年、氨氮 0.0011 吨/年、挥发性有机物 0.0862 吨/年。根据验收报告，经核算企业全厂目前已产生的污染物排放量低于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试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本项目环保设施均能正常运行。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各类固废能基本落实妥善处置途径。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排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备案要求，对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经检查，本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备案的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采取了相应措施，各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各类固废能基本落实无害化处置途径。企业编制的验收报告结论总体基本可信。验收组认为，经整改完善满足要求后，企业可登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相关信息，通过阶段性验收。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1、验收监测报告中，校核验收的产量及产能；完善原辅材料消耗、设备清单、实际投资；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复核危险固废代码；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逐条分析符合性；补充运行台账相关照片；补充废液压油产生量、暂存方式及处置去向。

2、进一步加强各种原料、固体废物的管理，完善台帐管理和相应制度，对现有

危废仓库进行提升改造，完善危废仓库的标识、标牌及“四防”措施，危险废物转移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同时要求企业按照环评要求落实相关监测计划。同时要求企业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的相关规定完善一般固废暂存区域。要求企业所有危险固废必须委托资质单位处置，企业内暂存期限不能超过一年。

3、建议提高废气收集效率，做好车间密闭，减少无组织排放，定期维护治理设备，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同时做好管道标识标牌。

4、进一步提高车间现场环境管理水平，防止跑冒滴漏，完善各类污染防治措施运行台账管理，做好相关风险防范措施，并根据相关要求完善相关应急物资。

5、参照《台州市塑料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规范》等落实相关要求。根据《关于废气排放企业排气筒规范化整治的通知》（盐环[2019]10号）文件中相关要求，同时建设标准化废气排气筒。

6、本次验收只对本项目环评所涉及环保设施进行验收，企业今后若在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企业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会议签到表。



建设单位：海盐卫华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09月23日

（以下为空）